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第二十二批)

一、序号:15

二、受理编号:D33HA202312130070

三、交办问题基本情况:1.新乡市延津县僧固乡僧固村飞亚塑料制品厂,生产时气味大。2.新乡市延津县榆林乡新安村翔宇机械厂,不定期喷漆,气味扰民。

四、行政区域:新乡市延津县

五、问题类型:大气

六、调查核实情况:

(一)关于“新乡市延津县僧固乡僧固村飞亚塑料制品厂,生产时气味大”的问题
经查,该问题属实。2023年12月14日,延津县政府成立联合调查组对该厂现场核查,检查时未生产,生产工艺为外购瓶坯-加热-吹塑-成型-成品,原料为瓶坯,成品为纯净水瓶;该厂加热工段有挥发性有机物产生,现场检查发现生产车间内吹瓶机上方向均未安装集气罩和污染防治设施。

(二)关于“新乡市延津县榆林乡新安村翔宇机械厂,不定期喷漆,气味扰民”的问题

经查,该问题部分属实。2023年12月14日,调查组对该厂现场核查,检查时该厂冲床工序正在生产。经查,未发现喷漆设备及油漆存在,未发现喷漆房。经进一步调查,发现厂区大门内西侧有一加工棺材作坊,检查时未生产,现场有生产设备,涂过漆的棺材、家具漆桶。该加工坊负责人马兵兵2020年10月25日与延津县祥宇机械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从事棺材加工,并对加工过的棺材进行喷漆作业,未办理相关手续。调查组对该厂周边4户居民进行走访,村民表示日常生活中未有气味扰民问题。综上,该厂不定期喷漆属实,喷漆时有气味属实。

七、是否属实:部分属实

八、办结目标:督促延津县僧固乡僧固村飞亚塑料制品厂立即安装污染防治设施,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进行有效收集处理;对延津县祥宇机械有限公司院内棺材加工坊进行取缔。

九、处理和整改情况:经调查处理,该问题已于2023年12月17日办结。

(一)整改情况

1.关于“新乡市延津县僧固乡僧固村飞亚塑料制品厂,生产时气味大”的问题
该问题已于2023年12月17日办结。该厂生产车间内吹瓶机上方向已按要求安装了集气罩和污染防治设施,对产生的废气进行集中收集处理。

2.关于“新乡市延津县榆林乡新安村翔宇机械厂,不定期喷漆,气味扰民”的问题
该问题已于2023年12月16日办结。鉴于延津县祥宇机械有限公司院内的棺材加工坊进行喷漆作业,未办理相关手续,榆林乡政府决定对其进行取缔,并于2023年12月16日取缔到位。

(二)处理情况

延津县僧固乡飞亚塑料制品厂,生产车间内吹瓶机上方向均未安装集气罩和污染防治设施对产生废气进行集中收集处理,涉嫌产生含挥发性有机物废气的生产和服务活动,未按照规定安装、使用污染防治设施,新乡市生态环境局延津分局已对其立案调查,并于2023年12月17日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豫0726环罚改字[2023]18号),要求该厂立即改正违法行为,切实履行主体责任。

延津县祥宇机械有限公司院内的棺材加工坊,榆林乡政府于2023年12月16日取缔到位。

十、是否办结:已办结

十一、责任人被处理情况:无

二

一、序号:18

二、受理编号:D33HA202312130072

三、交办问题基本情况:新乡市延津县魏邱乡新长线向西200米路南的洁达有限公司,污水直排厂区外无名河道。

四、行政区域:新乡市延津县

五、问题类型:水

六、调查核实情况:

关于“污水直排厂区外无名河道”的问题
经查,该问题部分属实。12月14日上午,延津县政府成立联合调查组对延津县洁达建筑垃圾处理有限公司进行现场核查,现场检查时,该企业未生产,发现水洗生产线传送带未密闭,传送带下方小水沟纵横交错,污水横流现象明显,污水流经处已结痂。原料库存放有建筑垃圾约1500吨,振动筛下侧有少量成品细骨料约6吨。该建设项目的污染物主要为粉尘和冲洗废水,破碎和筛分工序产生的粉尘,经收集进入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15米高排气筒排放。生产车间为全密闭式,内设喷雾抑尘装置,冲洗废水建设有履带式污水循环处理系统,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进入污水池,通过水泵进入三级沉淀罐,泥水分离后通过履带式压泥机使用不外排。经进一步对厂区及周边进行排查,厂区门口北侧紧邻新长线,公路两侧设置有养护沟,沟内有少量积水。距该企业东约500米处为柳青一支河,经沿河排查未发现污水直排现象。

七、是否属实:部分属实

八、办结目标:严格督促企业增强环保意识、法治意识和底线思维,同时加大对该企业的检查频次,一旦发现环境违法行为,将依照环保法律法规查处。

九、处理和整改情况:经调查处理,该问题已于2023年12月16日办结。

针对该公司水洗生产线传送带未密闭,传送带下方小水沟纵横交错,污水横流现象明显的问题。

现场对该公司下达《行政指导意见书》,要求公司对传送带进行密闭,在生产过程中加强管理,杜绝车间内污水横流现象。

十、是否办结:已办结

十一、责任人被处理情况:无

三

一、序号:19

二、受理编号:D33HA202312130071

三、交办问题基本情况:新乡市延津县榆林乡工业园区龙王庙经十三路,不定期散发刺激性气味,怀疑是周围工厂造成的。

四、行政区域:新乡市延津县

五、问题类型:大气

六、调查核实情况:

2023年12月14日、15日,延津县联合调查组对延津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经十三路两侧工业企业逐一进行现场调查核实,检查时未发现经十三路存在刺激性气味。沿路两侧共分布14家企业,路东自南向北依次是新乡市太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新乡市汇丰钢结构有限公司、新乡市荣盛印染有限公司、河南新格重工有限公司、新乡市鑫源祥泡沫彩钢制造有限公司、河南台冠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新乡市龙博环保废物处理中心、新乡市安舒房车改装有限公司。路西自南向北依次是河南新起腾升起重设备有限公司、河南优模科技有限公司、河南中润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河南新拓耐火材料有限公司、新乡市红福制盖有限公司、河南豫粮肥业科技有限公司。其中涉VOCs企业分别是新乡市鑫源祥泡沫彩钢制造有限公司、新乡市龙博环保废物处理中心、河南新起腾升起重设备有限公司、河南中润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4家企业。新乡市鑫源祥泡沫彩钢制造有限公司8月份以来未生产,现场检查时,发泡车间、切割车间未生产,厂区内无明显异味。新乡市龙博环保废物处理中心因生产原因8月份以来未生产,厂区内无明显异味。河南中润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正在建设未投产。

河南新起腾升起重设备有限公司建有一条喷漆生产线,喷涂原辅材料包括醇酸磁漆底漆、醇酸磁漆面漆、稀释剂等。环评批复的VOCs总量控制指标为0.359吨/年。废气成分为非甲烷总烃、甲苯、二甲苯等,处理工艺为水帘式漆雾处理装置+UV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后,经15米高排气筒排放。现场检查时该公司未进行喷漆作业,车间有部分喷漆件成品,可以闻到油漆气味。调阅该公司喷漆件生产记录发现,该公司2023年11月7日、25日和12月9日进行了喷漆作业,调阅治污设施运行维护记录显示喷漆期间治污设施运行正常。由于该公司位于经十三路西侧,喷漆车间位于厂区东侧,排气筒位于喷漆车间东侧紧邻经十三路,喷漆期间气味容易飘散到经十三路。

该公司近期没有喷漆件订单,无法进行废气检测,待接到订单,喷漆作业段正常作业时,该公司及时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其有组织和无组织废气进行检测,如发现检测数据超标,将依法依规处理。

七、是否属实:部分属实

八、办结目标:加强对该区域的日常监督管理,确保相关企业达标排放,督促企业不断提高环境管理水平,减少废气对附近居民健康的影响。

九、处理和整改情况:经调查处理,该问题已于2023年12月16日阶段性办结,并制订了下一步整改方案。

(一)整改情况

该问题已于2023年12月16日阶段性办结。要求该企业提高环保意识,加强治污设施维护,确保治污设施正常运行。

(二)处理情况

待该公司具备检测条件时,该公司及时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开展监督性检测。

十、是否办结:阶段性办结

十一、责任人被处理情况:无

四

一、序号:43

二、受理编号:X33HA202312130034

三、交办问题基本情况:卫辉市太公镇古子洞村天瑞水泥厂和春江集团无序开采,私乱挖矿石破坏生态环境。

四、行政区域:新乡市卫辉市

五、问题类型:生态

六、调查核实情况:

(一)关于“卫辉市太公镇古子洞村天瑞水泥厂和春江集团无序开采”的问题
经查,该问题部分属实。卫辉市天瑞水泥有限公司第二采石场(天瑞)位于卫辉市太公镇古子洞村,面积为0.647平方公里,开采矿种为石灰岩,自2007年取得采矿权(证号:C4107812010027120088473)以来,该采石场一直处于正常开采状态,生产规模达220万吨/年。经调查,该采石场采

矿权的有效期至2017年6月3日至2027年6月3日,属于合法持证矿山;按照《河南省卫辉市天瑞水泥有限公司第二采石场石灰岩矿2022年储量年度报告》显示,截至2022年12月,现保有资源储量矿石量为3823.37万吨。该采石场从上而下分层台阶式进行开采,符合《卫辉市天瑞水泥有限公司第二采石场石灰岩矿矿产资源开采与生态修复方案》(三合一方案)要求;2023年12月18日,经卫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下属事业单位土地储备中心的卫辉市测绘队实地测量,并与矿区拐点坐标进行比对,未发现越界开采行为。

卫辉市太公镇古子洞采石场(春江);新乡市华盛投资有限公司为春江集团水泥有限公司全资的子公司,位于卫辉市太公镇古子洞村,于2014年通过公开招标获得卫辉市太公镇古子洞采石场的采矿权。2016年3月21日办理采矿权新立,有效期至3年,有效期起止时间为2016年3月28日至2019年3月28日;采矿权到期后,因矿区区内仍有可采储量,企业分别于2019年3月28日、2020年3月28日、2020年9月28日共计3次申请办理采矿权延期手续,2020年12月28日采矿权到期后,采矿权人未申请办理采矿权延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和《国土资源部关于完善矿产资源开采审批登记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土资规[2017]16号)的有关规定,予以注销该采矿权。2020年12月28日,卫辉市太公镇古子洞采石场注销后至今无开采行为。

2023年12月18日,经卫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太公镇政府实地查看,未发现开采痕迹。

综上认定,卫辉市天瑞水泥有限公司第二采石场(天瑞)自2017年3月至今为合法持证矿山,卫辉市太公镇古子洞采石场(春江)从2020年12月28日至今无开采痕迹,上述两个公司开采情况属实;无开采情况不属实。

(二)关于“卫辉市太公镇古子洞村天瑞水泥厂和春江集团私乱挖矿石破坏生态环境”的问题

经查,该问题不属实。卫辉市天瑞水泥有限公司第二采石场(天瑞)遵循“边开采边治理”的原则,按照《卫辉市天瑞水泥有限公司第二采石场石灰岩矿矿产资源开采与生态修复方案》(三合一方案)及2020年、2021年、2023年矿产资源开采与生态修复年度计划、卫辉市天瑞水泥有限公司第二采石场石灰岩矿临时性生态修复项目设计书(2022年度),将开采后形成的部分台阶,通过覆土、撒草绿化、挡土埂等治理措施改善被破坏的地形地貌景观,年终进行年度地质环境治理和土地复垦验收;同时,按照绿色矿山建设标准,在开采过程中利用洗车水、洒水车、抑尘雾炮等设施进行抑尘防尘,有效降低了开采过程中的扬尘污染。

卫辉市太公镇古子洞采石场(春江);2020年12月28日采矿权到期后,采矿权人未申请办理采矿权延续。根据有关规定,予以注销该采矿权。自2020年12月28日以来,卫辉市太公镇古子洞采石场注销后至今无开采行为。2023年12月18日,经卫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太公镇政府实地查看,无开采痕迹。

七、是否属实:部分属实

八、办结目标:在今后的工作中,卫辉市将举一反三,立行立改,做到措施到位,并形成长效机制,杜绝问题反弹,加大矿山日常巡查力度,严厉打击非法开采、私挖乱采、越界开采问题。

九、处理和整改情况:经调查处理,该问题已于2023年12月18日办结。

整改情况
1.关于“卫辉市太公镇古子洞村天瑞水泥厂和春江集团无序开采”的问题
该问题已办结。今后将继续强化监管责任,督促矿山企业严格按照《卫辉市天瑞水泥有限公司第二采石场石灰岩矿矿产资源开采与生态修复方案》(三合一方案)进行规范开采,同时,加强采矿权管理,以“零容忍”的态度,严厉打击整治无序开采违法违规问题,建立健全“早发现、早制止、早报告、严查处”的精细化管控长效机制。

2.关于“卫辉市太公镇古子洞村天瑞水泥厂和春江集团私乱挖矿石破坏生态环境”的问题
该问题已办结。今后将坚持集中排查和日常巡查相结合,确保巡查全覆盖,严格按照“边开采边治理”原则,继续压实矿山企业生态保护主体责任,以矿山资源开采与生态修复年度计划为标准,有效改善被破坏的地形地貌景观,严厉打击私挖乱采等破坏生态环境的违法违规问题。

十、是否办结:已办结

十一、责任人被处理情况:无

五

一、序号:47

二、受理编号:X33HA202312130076

三、交办问题基本情况:获嘉县生态分局基层工作人员未享受县处级退休待遇的问题。

四、行政区域:新乡市获嘉县

五、问题类型:其他污染

六、调查核实情况:

关于“获嘉县生态分局基层工作人员未享受县处级退休待遇”的问题

经查,该问题属实。获嘉分局参与职级并行人员共56人,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符合管理岗位职级晋升的有32人,其中九级进八级31人、十级进九级1人;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符合管理岗位职级晋升的有24人,其中九级进八级23人、十级进九级1人。

2022年5月10日,获嘉县召开事业单位职级并行会议,对事业单位管理岗位职员等级晋升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县人社局依据《中共河南省委组织部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关于县以下事业单位建立管理岗位职员等级晋升制度的工作方案>的通知》(豫人社[2021]12号)关于“中央垂直管理系统驻县机构、省市直属事业单位及省市垂直管理事业单位驻县机构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暂不纳入实施范围”的要求,未将获嘉分局纳入此次实施范围。

2023年5月23日,新乡市生态环境局向获嘉县委致发了《关于获嘉县分局事业管理岗位等级晋升工作的函》,协调解决获嘉县分局事业管理岗位职员等级晋升问题。后获嘉县委同意获嘉县分局开展此次职级并行工作。

获嘉分局按照《中共河南省委组织部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关于县以下事业单位建立管理岗位职员等级晋升制度的工作方案>的通知》(豫人社[2021]12号)要求,县以下事业单位管理岗位职员设置6个层次,由高至低依次为五级职员、六级职员、七级职员、八级职员、九级职员、十级职员。事业单位职员等级结构比例,以事业单位人事综合管理部门备案的管理岗位数量为基数核定。在县以下事业单位,五级职员不超过管理岗位数量的2%;六级职员不超过管理岗位数量的10%;七级职员和八级职员不超过管理岗位数量的60%;其中七级职员不超过七级职员和八级职员之和的50%。按照以上规定和要求,获嘉分局确定此次职级并行共有名额15个。

2023年7月28日,获嘉分局经党组研究,决定通过全体职工民主测评的方式决定15个名额归属。在民主测评会议上,部分同志反映此次推选不合理,强烈要求大家共同晋级,导致此次职级并行工作暂停。经获嘉县委主要领导研究决定,鉴于获嘉县已完成垂改工作,下一步待相关政策和市级文件出台后,按照相关要求开展获嘉县分局职级并行工作。

七、是否属实:属实

八、办结目标:获嘉分局加强与参与职级并行的干部职工的沟通交流,加强政策引导,取得干部职工的支持理解;下一步,待相关政策和市级文件出台后,按照相关要求开展获嘉县分局职级并行工作。

九、处理和整改情况:经调查处理,该问题已于2023年12月16日办结。获嘉分局加强政策宣传引导,下一步待相关政策和市级文件出台后,适时开展职级并行工作。

十、是否办结:已办结

十一、责任人被处理情况:无

六

一、序号:68

二、受理编号:X33HA202312130024

三、交办问题基本情况:新乡市红旗区镇中街100号,红旗专卖4S店对面路西院内的新乡市晟林电池有限公司不符合“三同时”要求,私自进行生产,车间粉尘大,对工人身体伤害严重,破坏环境;新乡市红旗区小店镇吴庄村66号河南众致晟电器有限公司,在电镀过程中将生产废水直接排放地下,对周边百姓生活和植物生长有极大影响,该厂的污染防治设施只有在主管部门检查时才会运行,该厂私自挖了坑,将污水排放至坑内,排污水出口位于厂东300米路北院内,请督察组核查。

四、行政区域:新乡市红旗区

五、问题类型:水

六、调查核实情况:

(一)关于“新乡市红旗区镇中街100号,红旗专卖4S店对面路西院内的新乡市晟林电池有限公司不符合“三同时”要求,私自进行生产”的问题
经查,该问题属实。2023年12月14日,新乡市生态环境局红旗分局执法人员现场检查时,该公司2台涂布机正常生产,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经查看该公司环评报告,发现该项目共批复4台涂布机,但现场检查发现该公司具备生产能力的只有2台涂布机,余下2台涂布机处于未完全建成状态,不具备生产能力,同时2台未完全建成的涂布机未配套安装废气收集设施。该公司提供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显示“年产6000万只聚合物锂离子电池项目已按照环评建设完毕,生产设备和环保处理设施均安装到位;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生产及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生产运行负荷为80%”,但现场检查时发现该公司的验收结论和实际建设不一致,环评及验收意见载明涂布机为(正负极)4台,但实际只建设完成了2台,生产运行负荷达不到80%的要求,存在涉嫌在环境保护设施验收中弄虚作假行为。

(二)关于“新乡市红旗区镇中街100号,红旗专卖4S店对面路西院内的新乡市晟林电池有限公司不符合“三同时”要求,私自进行生产”的问题
经查,该问题属实。2023年12月14日,新乡市生态环境局红旗分局执法人员现场检查时,该公司2台涂布机正常生产,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经查看该公司环评报告,发现该项目共批复4台涂布机,但现场检查发现该公司具备生产能力的只有2台涂布机,余下2台涂布机处于未完全建成状态,不具备生产能力,同时2台未完全建成的涂布机未配套安装废气收集设施。该公司提供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显示“年产6000万只聚合物锂离子电池项目已按照环评建设完毕,生产设备和环保处理设施均安装到位;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生产及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生产运行负荷为80%”,但现场检查时发现该公司的验收结论和实际建设不一致,环评及验收意见载明涂布机为(正负极)4台,但实际只建设完成了2台,生产运行负荷达不到80%的要求,存在涉嫌在环境保护设施验收中弄虚作假行为。

提高政治站位,做好各项保障应急工作。及时制定履职工尽责工作提示,督促各街道、村(社区)按照“村不漏户、户不漏人”原则,着眼本辖区五保户、独居老人、低保户、弱势群体等困难人群,对过冬有困难的群众进行登记造册,按需求提供御寒物资,保证包保有干部、取暖有设施、保温有装备、衣物有保障。

强化督导检查,严格落实应急值守制度。着力监督各街道、村(社区)干部24小时值班制度落实及应急物资储备情况,确保镇、村干部在岗在位,遇有突发情况能够及时反应、及时处置,有效避免各类安全事故发生,全力保障浦东街道困难群众安全温暖过冬,辖区群众生产生活秩序稳定。⑨

树牢底线思维,保障困难群众安全温暖过冬。督促发动包村领导、机关干部、村干部把基层监督和安全生产相结合,将特困群众、孤寡老人、弱势群体作为重点关心对象,通过逐户走访方式提醒他们加强防寒保暖、安全用火用电,并为困难群众送去电暖扇、被子、衣物、食物等防寒设施及生活物资。

提高政治站位,做好各项保障应急工作。及时制定履职工尽责工作提示,督促各街道、村(社区)按照“村不漏户、户不漏人”原则,着眼本辖区五保户、独居老人、低保户、弱势群体等困难人群,对过冬有困难的群众进行登记造册,按需求提供御寒物资,保证包保有干部、取暖有设施、保温有装备、衣物有保障。

强化督导检查,严格落实应急值守制度。着力监督各街道、村(社区)干部24小时值班制度落实及应急物资储备情况,确保镇、村干部在岗在位,遇有突发情况能够及时反应、及时处置,有效避免各类安全事故发生,全力保障浦东街道困难群众安全温暖过冬,辖区群众生产生活秩序稳定。⑨

树牢底线思维,保障困难群众安全温暖过冬。督促发动包村领导、机关干部、村干部把基层监督和安全生产相结合,将特困群众、孤寡老人、弱势群体作为重点关心对象,通过逐户走访方式提醒他们加强防寒保暖、安全用火用电,并为困难群众送去电暖扇、被子、衣物、食物等防寒设施及生活物资。

提高政治站位,做好各项保障应急工作。及时制定履职工尽责工作提示,督促各街道、村(社区)按照“村不漏户、户不漏人”原则,着眼本辖区五保户、独居老人、低保户、弱势群体等困难人群,对过冬有困难的群众进行登记造册,按需求提供御寒物资,保证包保有干部、取暖有设施、保温有装备、衣物有保障。

强化督导检查,严格落实应急值守制度。着力监督各街道、村(社区)干部24小时值班制度落实及应急物资储备情况,确保镇、村干部在岗在位,遇有突发情况能够及时反应、及时处置,有效避免各类安全事故发生,全力保障浦东街道困难群众安全温暖过冬,辖区群众生产生活秩序稳定。⑨

我市一企业向甘肃灾区捐款100万元

本报讯(新乡日报全媒体记者 郭书武 实习生 王金龙)12月23日,市国源商贸有限公司通过市慈善总会向甘肃地震灾区捐款100万元。市慈善总会执行会长赵秀志代表市慈善总会接受了捐款。

甘肃发生地震后,市慈善总会按照相关程序,快速发起了“新乡驰援甘肃震灾”项目,众多市民纷纷通过线上平台捐款捐物支援地震灾区。截至目前,市慈善总会共募集款物总值120余万元。多年来,市国源商贸有限公司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不仅在疫情和洪

灾期间捐款捐物,而且关心教育事业,为留守儿童、特困儿童办实事、办好事,为乡村振兴和共同富裕贡献力量。

市国源商贸有限公司秉承“大品牌、大担当”的公益精神,积极践行社会责任,主动伸出援助之手,为灾区群众提供力所能及的帮助,为地震灾区早日恢复正常生活秩序尽绵薄之力。

据了解,我市各界捐赠的棉服、被子、桶装方便面、火腿肠等价值20余万元的爱心物资已经由市宇泽货运有限公司免费运至甘肃灾区。

第五届全球文旅创作者大会(新乡站)暨2023宝泉冰雪狂欢节开幕



本报讯(新乡日报全媒体记者 李超 文/图)12月24日,第五届全球文旅创作者大会(新乡站)暨2023宝泉冰雪狂欢节开幕式在宝泉景区桃花坪广场举行,来自全国各地的游客一起畅享太行山水和冬雪乐趣(如图)。

随着冰雪节的开幕,滑雪戏雪、雪地游乐、雪乡打卡等冰雪主题活动也火热开展,给游客带来了全新的山地冬季旅游体验。峡谷里的雪屋也被悉数装点,屋顶的积雪覆盖着红绿色的主题装饰深受年轻人的喜爱,景区中的各种打卡场景更是为游客提供了更多打卡选择。宝泉景区形态各异的冰挂,也吸引了众多游客前来欣赏拍照。

据了解,宝泉景区作为我省山水旅游的重要“IP”,始终坚持内容为王,不断创新活动与产品。目前,该景区已经构建了春花赏、秋观叶、夏戏水、冬玩雪的季节产品体系,形成了日日有创新、月月有活动、季季有主题、年年景不同的旅游新体验。今年的冰雪狂欢节既是宝泉景区四季产品的重要组成部分,更是为满足广大游客对冬季产品需求精心打造的新消费场景。同时,宝泉景区还在原来的基础上进行了全面升级,全方位打造沉浸式主题活动,助力新山水旅游创新发展,率先走出山水景区冬季破局新路子。

“城市惠民音乐计划”启动

本报讯(新乡日报全媒体记者 李文奇)12月23日,由市文化广电和外事旅游局主办,市西洋管弦乐协会、外野区文化馆承办的“城市惠民音乐计划”开幕式暨张浩钢琴音乐会在树洞美术馆举行。

当晚,钢琴演奏家张浩以精湛的演奏技巧和深厚的音乐造诣,演绎了李斯特的《奉献》、肖邦的《降B小调第二钢琴奏鸣曲》、《G小调第一叙事曲》等经典作品。台下观众专注地聆听着每一个音符的起伏和变化,沉浸在音乐的世界中,感受着音乐所传递的情感和故事。

据了解,“城市惠民音乐计划”系列公益活动贯穿全年,共分为冰雪奇缘、新年交响音乐会、春日来信、绿树成“音”等12个主题,呈现交响乐、室内乐、古典乐、爵士乐等多种形式,满足观众对音乐的不同需求。演出人员均为来自我市的音乐家、艺术家、音乐志愿者等。

据活动负责人介绍,在接下来的时间里,“城市惠民音乐计划”将致力于管弦乐的推广与传播,邀请来自不同领域的优秀艺术家和演出团队,让观众在欣赏音乐的同时,了解更多音乐背后的故事和底蕴。

天气晴好 气温回升

本报讯(新乡日报全媒体记者 宗斌)12月24日,记者从市气象台了解到,我市本周将以晴好天气为主,气温持续缓慢回升,无明显冷空气。

本周具体天气信息为:周一(12月25日),晴天转多云,西南风2级~3级,气温-5℃~6℃。周二(12月26日),多云转晴天,西南风2级~3级,气温-5℃~6℃。周三(12月27日),晴天间多云,东北风转偏南风2级~3级,气温-6℃~5℃。周四(12月28日),晴天间多云,偏东风2级~3级,气温-5℃~7℃。周五(12月29日),多云间阴天,偏南风2级~3级,气温-2℃~6℃。周六(12月30日),晴天间多云,西南风3级~4级,阵风5级~6级,气温-2℃~13℃。周日(12月31日),晴天间多云,偏东风2级~3级,气温-2℃~10℃。

长垣市蒲东街道纪工委 靠前监督 保障困难群众安全温暖过冬

本报讯(新乡日报全媒体记者 郭书武)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树牢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近日,长垣市蒲东街道纪工委充分发挥监督“前哨”作用,采取有力举措监督各街道、村(社区)应对寒潮天气,确保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安全平稳有序。

提高政治站位,做好各项保障应急工作。及时制定履职工尽责工作提示,督促各街道、村(社区)按照“村不漏户、户不漏人”原则,着眼本辖区五保户、独居老人、低保户、弱势群体等困难人群,对过冬有困难的群众进行登记造册,按需求提供御寒物资,保证包保有干部、取暖有设施、保温有装备、衣物有保障。

强化督导检查,严格落实应急值守制度。着力监督各街道、村(社区)干部24小时值班制度落实及应急物资储备情况,确保镇、村干部在岗在位,遇有突发情况能够及时反应、及时处置,有效避免各类安全事故发生,全力保障浦东街道困难群众安全温暖过冬,辖区群众生产生活秩序稳定。⑨

树牢底线思维,保障困难群众安全温暖过冬。督促发动包村领导、机关干部、村干部把基层监督和安全生产相结合,将特困群众、孤寡老人、弱势群体作为重点关心对象,通过逐户走访方式提醒他们加强防寒保暖、安全用火用电,并为困难群众送去电暖扇、被子、衣物、食物等防寒设施及生活物资。

提高政治站位,做好各项保障应急工作。及时制定履职工尽责工作提示,督促各街道、村(社区)按照“村不漏户、户不漏人”原则,着眼本辖区五保户、独居老人、低保户、弱势群体等困难人群,对过冬有困难的群众进行登记造册,按需求提供御寒物资,保证包保有干部、取暖有设施、保温有装备、衣物有保障。

强化督导检查,严格落实应急值守制度。着力监督各街道、村(社区)干部24小时值班制度落实及应急物资储备情况,确保镇、村干部在岗在位,遇有突发情况能够及时反应、及时处置,有效避免各类安全事故发生,全力保障浦东街道困难群众安全温暖过冬,辖区群众生产生活秩序稳定。⑨